

证券代码:600598 证券简称:北大荒 公告编号:2021-045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涉诉(仲裁)案件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发布了《关于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涉案金额4,062万元人民币(公告编号:2021-016)。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开庭传票(案号为(2021)内07民初28号(公告编号:2021-018)。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1)内07民初28号(公告编号:2021-018)。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1)内07民初28号(公告编号:2021-018)。

截至目前，本公司未取得最新进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现将本案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案件的情况
本公司于2021年12月14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1)内07民初28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

(一)驳回原告呼伦贝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将位于海拉尔火车站前广场南侧天顺新城三期C6-106房屋返还原告。

(二)呼伦贝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公司自2018年10月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1-047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7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2,620,000股新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3.46元，募集资金总额304,465,2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273,205.66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9,191,994.3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5月27日全部到位，且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衡验字〔2020〕004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20年8月6日会同保荐机构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北京西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审批手续，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募集资金专户专存，并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管理的违规情况。

四、本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账号:696000000569980045)正常使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北京西路支行(账号:9300007881200000281)正常使用；和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账号:025900142010601)本次注销。

特此公告。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9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法人股东贵州永吉印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5,94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8.58%，本次司法拍卖卖出794,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0.56%，占公司股份的0.91%。若本次拍卖最终成交，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对公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本次拍卖的卖方处于公司阶段，后续将面临拍卖、缴款、股权变更等环节，最终是否拍卖成功，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公司对吉印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4日收到贵州云商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商印”)《关于冻结吉印务股份的正式函》告之，公司于2021年12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对贵州吉印务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并给予警告的决定》(〔2021〕13号)。吉印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印务”)为公司股东，吉印务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 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吉印务 股本性质：无限售条件股 占其直接持股比例：占公司股本比例：10.56% 申请执行人：因故 申请执行人李晓晓与云商印存在股权转让纠纷，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受理后作出(2021)粤11执4979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一之《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二《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三《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四《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五《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六《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七《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八《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九《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十《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十一《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十二《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十三《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十四《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十五《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十六《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十七《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十八《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十九《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二十《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二十一《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二十二《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二十三《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二十四《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二十五《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二十六《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二十七《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二十八《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二十九《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三十《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三十一《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三十二《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三十三《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三十四《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三十五《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三十六《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三十七《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三十八《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三十九《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四十《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四十一《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四十二《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四十三《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四十四《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四十五《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四十六《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四十七《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四十八《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四十九《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五十《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五十一《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五十二《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五十三《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五十四《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五十五《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五十六《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五十七《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五十八《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五十九《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六十《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六十一《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六十二《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六十三《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六十四《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六十五《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六十六《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六十七《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六十八《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六十九《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七十《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七十一《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七十二《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七十三《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七十四《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七十五《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七十六《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

0113执4979号之七十七《执行裁定书》，因云商印未履行判决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拍卖